

名扬世界的古筝大师罗九香

发表刊物：作者：龚伯洪

论文内容：

近几年，古筝是社会上学习人数最多的民族乐器。但是，广州曾有一位世界闻名的古筝大师罗九香（1902~1978），知之者却不多。他的坎坷而矢志不移弘扬汉乐更鲜为人知。其事迹在2001年被收入国际公认具有音乐最高学术权威的辞典《新格罗夫音乐与音乐家辞典》中，介绍罗九香的辞条由英国当代著名民族音乐学家乔森纳教授撰写，此可见罗九香大师对音乐的贡献有世界性影响。

上世纪初，广东省大埔县有一位经营酱油的小商人罗告蒙，常来往于广州、汕头、大埔之间，故见识较广。1902年，他的第七个孩子出生，取名九香，小名阿满。这儿子自小聪明伶俐，很得父母喜爱。父亲对他期望很大，小学毕业后送他到潮州最有名的金山中学读书。小九香学业有成，对古文尤其重视。1921年中学毕业后，他曾回大埔日新小学任国文教师。

大埔是客家人聚居之地，流行中原汉乐，有“汉乐之乡”之誉，故罗九香自小已受汉乐熏陶。20年代初，罗九香师从族兄、古筝好手罗仙畴学古筝，又常参加乡间音乐人的合奏聚会，打下良好的汉乐基础。1923年，罗九香在父亲的安排下，到广州在增工业学校学习，后又到上海复旦大学预科学习。1925年，又从父命回到广州投靠舅父萧干臣，在政府部门当小职员。他对汉乐情有独钟，恰逢有“乐圣”之称的汉乐宗师何育斋到广州，罗便拜他为师。1930年，何育斋在广州成立“潮梅音乐社”，对古筝在广州的推广颇有影响。罗九香也经常参加音乐社的演奏活动，不断钻研，成了何育斋的重要传人，终于成为著名的客家汉乐家，既精客家筝，也精三弦等乐器。但是，他对音乐的痴迷，影响了他的仕途。他先后任过广东省财政厅办事员（其舅父时任财政厅厅长）、广州土地局登记员、汕头防务庶务员、广东省建设厅东路行车管理处罗浮站站长、广州市公安局文书等职，却总因迷恋音乐而被上级斥为“玩音乐丧志”、“不务正业”，不受重用。不过，他却结识了戏剧家欧阳予倩、文艺评论家林默涵，以及广东音乐名家何柳堂、易剑泉、刘天一，潮州音乐名家张汉斋、许敦伍，古琴家容心言、招鉴芬、杨新伦等，在社会上也有一定名望。1946年，广东省主席罗卓英为选举其宗亲罗博平为省参议员，适逢罗九香要携客死广州的父亲骸骨回乡安葬，罗卓英奉上大礼，同时请罗九香担任县参议员，以投罗博平的票。罗九香因人情难却，便当了为期一年的挂名县参议员。却不料因这一事，后来背上二十年政治包袱！

当时，尽管罗九香在汉乐界中有知名度，但并不能改善他的生活，他只有以时断时续的工作维持生计，业余一直不断钻研，精通了“中州古调”、“汉皋古谱”的音韵、演奏技术。抗日战争时期，他避居回乡，仍钻研筝艺不辍，对上门求教者总是热情接纳，谆谆教导，故甚得学生及乐界敬仰。

解放后，罗九香终于走上专业音乐道路。1954年1月，他经欧阳予倩推荐，广东省统战部介绍，被安排进民声汉剧团（后为广东汉剧团），任筝、三弦演奏员。次年该团进京在怀仁堂演出《百里奚会妻》，他以古筝伴奏剧中唱段《叹沦落》时，大得乐界行家赞赏。

1956年是最令罗九香难忘的一年，他被选为广东省音乐代表团成员，到北京参加全国首届音乐周演出，他（奏古筝）与饶从举（奏椰胡）、饶淑枢（奏琵琶）3人合奏《单点头·乱插花》等曲，这是客家汉乐第一次公开向全国音乐界演出，令人了解到广东仍保存中州汉皋古乐这一优秀乐种。接着在古筝观摩交流会上，他以古筝弹奏《出水莲》、《将军令》，其古朴典雅、韵味隽永的鲜明风格，使同行赞叹不已。欧阳予倩赞道：“神功至极，匠心独具，堪称岭南一杰！”古琴家查阜西、民族音乐家杨荫浏则说：“其中奥妙，须言传身教方得要领。”这令他在全国古筝界中享有盛誉。参加音乐周演出时，他受到

毛泽东、周恩来等国家领导人接见，令他大受鼓舞的同时，思想境界得到升华，改变了他原来“自我陶醉”的音乐观，树立起把客家汉乐传之后世的历史使命感。

可是，在1957年的大鸣大放时，他“不合时宜”地向汉剧团领导提出汉乐在团中的定位问题的意见，被定为“内右”。接着，因曾当县参议员的“历史问题”，被遣送回乡劳动。幸而尚有知音，使他因祸得福。1959年秋，经箏乐名家曹东扶介绍，天津音乐学院聘他任教，使他成为在高等音乐学府教授客家箏的第一人。这无异雪中送炭，罗九香感动之余，更坚定了为弘扬民族音乐奋斗终身的决心。在天津音乐学院任教一年中，他深受学生的尊敬和爱戴。1960年，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杜埃见到罗九香，建议他回广州任教，培养家乡的民乐人才，弘扬汉乐，他欣然接受。10月，罗九香调回广州音乐专科学校（星海音乐学院前身），执教古箏。他悉心教导学生，为客家汉乐奔走、呼吁，并得到上级支持，在广州开设汉乐班，为客家汉乐的继承和发展作出贡献。1961年，他与同校的潮州箏名师苏文贤一起，参加在西安举行的首届全国高等音乐院校古箏教材会议，会上公认罗九香是客家古箏流派的代表，被誉为“中国古箏四大名家”之一（另三位是曹正、曹东扶、赵玉斋）。他整理的客家箏曲被选编入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古箏教材，又被选为中国音乐家协会理事、广东分会常务理事。

罗九香钟情于汉皋古韵，以“儒家乐派正统”自诩，其古箏艺术独树一帜。他的演奏淳朴大方，不落俗套，矫健带劲，着力于韵度、行调用句，尤以双指弹弦、快速减字左手重按之法，可称神奇妙绝。他反对“形似”，提倡“神似”，认为音乐应随情而发，以情带声，方可悟出神韵。他善于集众家所长充实自己，对古琴艺术理论也很推崇，曾将古琴家徐青山客居广州时所著的《山琴况二十四则》缩写成《琴况二十四则警句》，显出其深邃高远的艺术境界。他演奏的古箏录音，除出版为音像制品发行外，还收藏在国家级音乐研究机构及主要高等艺术学府中，他的书法也颇有造诣，其手迹“继述文明”曾悬于故乡的故居中。

可是，“文化大革命”令罗九香大师又一次遭劫。所谓“历史问题”使他于1969年被遣送回乡，1974年“落实政策”，只作退职处理；1981年给予平反恢复名誉时，他已去世3年。他在精神遭受摧残的期间，仍然没有放弃汉乐，在家乡坚持习琴、练箏，对来探访的晚辈、音乐工作者，也谆谆教诲，嘱托他们把客家古箏、客家汉乐发扬下去。1978年6月9日，罗大师在家乡逝世。尤幸他的学生史兆元、陈安华、何宝泉等人，没有辜负老师的期望，把老师不同时期演奏的箏曲记谱成集出版。如史兆元整理、罗九香传谱的《汉乐箏曲四十首》，1985年由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陈安华整理的《中国岭南箏谱》（1990年在香港新城文化公司出版），收入罗九香的箏曲16首；史、陈、何3位整理的《中国古箏名曲荟萃》（1993年上海音乐出版社出版），收入罗九香传谱的客家箏曲16首；罗九香的多位弟子分别出版了罗九香传谱的客家箏曲专辑，流传海内外。罗九香培养了大批学生，不少成为海内外知名音乐家、高等艺术院校教师。其中有任教于广州星海音乐学院中的陈安华、饶宁新，他们都是如今海内外知名的古箏演奏家。2001年，国际公认音乐权威辞典《新格罗夫音乐与音乐家辞典》第十五卷收入“罗九香”辞条，其中提及：“罗九香被誉为客家箏派最重要的典型代表。作为一个古箏表演艺术家，他一生的音乐活动对客家汉乐及汉剧音乐的发展产生了积极深远的影响。……在音乐及演奏风格上，他与其他流派的某些同行不同，他并不特别强调形式创新。他的音乐及其演奏，更多地是保留着典型的中国音乐的传统风格。”

2002年，中国音乐家协会给星海音乐学院“纪念岭南客家箏大师罗九香百年诞辰学术研讨会”的贺信中，尊称罗九香为“客家箏乐一代宗师”，星海音乐学院并出版纪念文集《出水莲花，香飘九州》。